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UIRONG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90)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的表決結果 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更 及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更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的表決結果

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所有列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的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內的決議案均以一股一票方式進行投票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接納及省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624,083,000 (100%)	0 (0%)
2.	重選吳敏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624,083,000 (100%)	0 (0%)
3.	重選凌曉明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624,083,000 (100%)	0 (0%)
4.	選舉梁劍虹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在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生效。	624,083,000 (100%)	0 (0%)
5.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各董事的酬金。	624,083,000 (100%)	0 (0%)
6.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24,083,000 (100%)	0 (0%)
7.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回購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	624,083,000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8.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本公司股本的額外股份。	623,999,000 (99.986540%)	84,000 (0.013460%)
9.	擴大根據第8項普通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擴大數額為根據第7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回購的股份總數。	623,999,000 (99.986540%)	84,000 (0.013460%)

附註：

- (a) 由於第一項至第九項決議案均獲得大部分票數投票贊成，因此所有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b) 本公司於股東周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87,771,000股。
- (c) 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可於會上對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1,087,771,000股。
- (d)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 (e)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f) 概無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之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股東周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g)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更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張化橋先生(「張先生」)，因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商業事務，彼將不接受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退任。

張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彼退任有關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張先生於任內為本公司所作之寶貴貢獻及服務深表謝意。

另外，經是次股東周年大會通過，梁劍虹先生(「梁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梁先生之簡歷如下：

梁劍虹先生，44歲。梁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六月取得由浙江大學頒發的工學學士學位，以及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取得上海華東師範大學頒發的經濟學碩士學位。梁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零四年八月期間受聘於中銀國際投資銀行部，由二零零四年八月至二零零六年四月，梁先生於瑞士銀行香港分行投資銀行部任職；由二零零六年四月至二零一三年三月於摩根大通(亞太)有限公司中國投資銀行部任職，任執行董事；由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零一九年四月於中信建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任職，先後出任投資銀行部聯席主管及中信建投企業融資有限公司董事。由二零一九年四月起至今，梁先生創立未來金融有限公司，並擔任首席營運官。

就董事會所知悉，(i)梁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i)梁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梁先生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並無擁有或被視為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香港法例第571章)項下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梁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委任書，自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生效，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向對方送達至少兩個曆月書面通知終止者則屬例外。據此，彼任期自委任日期起至二零二四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屆滿，屆時可再次重選。梁先生的董事職位將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梁先生將收取基本年薪每年330,000港元。董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金、董事投放的時間及責任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表現而提出建議，並根據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補償方案釐定。

梁先生已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標準。除上文披露者外，就董事會所知悉，梁先生無涉及其他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同時亦無其他須知會股東注意的事宜。

董事會謹此歡迎梁先生加入董事會。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更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張先生退任後，彼亦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起生效。梁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以代替張先生，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吳敏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敏先生及張長松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卓有先生、張成先生、張姝女士及凌曉明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劍虹先生、馮科先生及謝日康先生。